

安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安阳市市场监管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根据市政府办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，依法、主动、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公开工作持续规范、及时，充分保障了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。一是调整领导小组。根据人员调整，及时调整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，明确专人负责；二是完善规章制度。根据信息公开相关制度，在政府办信息公开科的大力指导下，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规范；三是加大培训力度。以我局网站迁移为契机，积极参加政府办组织的业务培训，加大对我局参与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，持续规范信息公开工作；四是提高公开质量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批程序，加大信息审核力度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、高质量。

2021年，我局主要通过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等传统渠道和新媒体进行政府信息公开。一是通过网站公开信息情况。按照安阳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工作部署，新的网站顺利迁移并投入使用。发布更新各类信息1381篇，其中概况类信息5篇，政务动态信息855篇，信息公开目录信息56篇。二是通过公众号、视频号等新媒体公开信息情况。2021年新设立“安阳市场监管”视频号，发布视频类信息37条。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220篇。三是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受理信函方式公开申请4件，电子邮件方式申请2件，按要求给予了答复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3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10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782		
行政强制	134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6	0	0	0	0	0	6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5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0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0	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6	0	0	0	0	0	6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8	0	0	0	8	1	0	0	0	1	17	0	0	0	17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局的信息公开工作在此前打下的坚实基础上持续抓实抓细，取得了新的成效，新网站顺利迁移并投入使用，但是对标对表，信息公开工作还需在以下几方面加强：一是聚焦中心工作，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和省局的中心工作，关注并回应群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热切期盼，结合我局法定职能，突出信息公开重点；二是加强发布时效，加大培训力度，督促相关科室及时高效做好公开工作；三是强化内容审批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制度，层层把关、审核，确保信息质量；四是拓宽公开渠道，充分利用视频号、公众号等新媒体加大公开力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